

參、相關研究文獻之探討

一、日本學校美術教育的發展概況 〈日本國民小學美術教育發展的歷史〉

(一)、小學美術教育發展的歷史

現行小學美術教科的正式名稱是「圖書工作」，但是從一八七二年（明治五年）「學制」⁽¹⁾頒布，「小學教則」公布以來，此教科的制度、名稱、目標、上課時數、教科書制度等，均因各時代不同的藝術教育思潮與各階段教育政策的更迭，歷經數次變遷，茲簡要歸納如下：

1、明治期

依據明治五年（一八七二）所公布的「小學教則」其教科名稱定為「罫畫」（點網畫），以模倣西洋畫法的實用主義為目的。上課時數每週二節（二小時），起初為必修，至明治十二年（一八七九）改為隨意科目（可設、可不設之教科）。

依據明治十四年（一八八一）所公布的「小學校教則綱領」其教科名稱改定為「圖畫」，此教科名延續了將近七十年之久。上課時數四、五年級每週二節（二小時），六年級每週三節（三小時），為必修科目。此階段的目的，是透過眼與手的訓練，讓學生能看清楚對象的形體，並將之正確的描繪出來的技術中心主義為主。

依據明治十九年（一八八六）所公布的「小學校令」，上課時數五、六年級每週二節（二小時），為必修科目。此階段的目的，是透過眼與手的訓練，能正確的描繪出形體兼培養辨知形體的能力。除了先前的實利目標之外，還加入培養美感的性情陶冶。此外並於高等小學校（五至八年級）加設「手工科」。

依據明治二十三年（一八九〇）所公布的「小學校令」，在尋常小學校（一至四年級）也加設「手工科」。

①注

(1)明治五年（一八七二）所公布的有關日本近代學校制度的最初法令。

在歷經一段反對當時過度歐化主義而提倡保存國粹主義思潮所引起的「毛筆畫、鉛筆畫的論爭」後，在小學的圖畫課引進毛筆取代鉛筆作為主要工具。但是鉛筆畫並非全面消失，從明治二十六年起大約十年左右是毛筆畫的最盛期。

依據明治四十年（一九〇七）所公布的「小學校令改正」，義務教育由四年延長至六年，在尋常小學校（一至四年級）的一、二年級加設「圖畫」科，三年級以上「圖畫」為必修科目。上課時數每節一小時，一、二年級每週一節，視實際情況予以指導，三、四年級每週一節，五、六年級男生每週二節。此階段的目的，是透過眼與手的訓練，能正確的描繪出形體兼培養辨知形體美的素養之外，尚須注意培養自由思想表達、發明力、直覺判斷力、注意力的集中等各種能力，對促進其他學科的學習有所助益。

2、大正時期：

此期在學制上並無多大變革，但卻有幾股美術教育思潮被視為促成邁向現代美術教育的重要因素。

大正七年（一九一八）起，與大正民主化運動（思潮）有極密切關係的、由山本鼎所提倡的「自由畫教育運動」形成了一股遍及全日本強而有力的民間教育運動，對明治時期以來的「臨畫」教育提出相當程度的批判。但是，山本鼎所主張的「創造主義」的指導方法，很難讓一般的學校教師瞭解，直至昭和初期，運動接近尾聲，反而招致「自由放任的美術教育」的譏評。儘管如此，他在日本的美術教育史上，仍被多所肯定，扮演著為「今日美術教育的意義」奠定基礎的角色。

另一項對美術教育的影響就是手工教育的提倡。霜田靜志、木下竹次所主張的「圖畫手工合一論」，岡山秀吉引進當時歐美的思想、動向而主張在學校的普通科目中加入手工教育，以及石野隆等人於大正十二年（一九二三）創立「創作手工協會」揭櫫「藝術意義的創作手工」等，對於大正十五年（一九二六）高等小學的手工科成為必修科目的促成有直接的影響，並且為之後的「構成教育」理念的導入打開了門路。

3、戰前昭和期：

昭和初期，包浩斯的美術教育系統經水谷武彥、川喜田練七郎等人

引進日本，並在武井勝雄、間所春等人的共同推動下在普通教育中引進了構成教育。這個構成教育運動在日本的設計教育史上留下劃時代的足跡，無論在形式上或內容上均可謂為設計教育的根源。

此構成教育雖然為當時的美術教育引進新的造形教育方法，拉近了美術與生活的關聯性，但是亦被批評為易讓學生落入只為求技巧、技術的習得，脫離了美術教育精神陶冶的價值。

此期的美術教育受到昭和五年（一九三〇）「鄉土科」的設立，以及獎勵在各教科普遍引進「鄉土教育」理念的影響下，「生活想像畫」相當盛行，並成為當時鄉土教育的重要一環。《農山村圖畫教育の確立》（昭和十年）的作者青木實三郎即為倡導此「鄉土化圖畫教育」理念的重要代表。

依據昭和十四年（一九三九）公布的「國民學校令」，國民學校的教科分為國民科、理數科、體鍊科、藝能科，其中「藝能科」之下設有「圖畫」、「工作」（美勞）、「音樂」、「習字」、「裁縫」五科目。一年級至三年級「圖畫」、「工作」（美勞）、「習字」合計每週三節，四至六年級男生五節、女生三節，每節由一小時減為四十分鐘。換言之，美術教育走向「合併教科」的路線。

日本的美術教育歷經實用主義、技術主義、臨畫主義、自由畫教育運動等各階段，兒童作品的主題訴求並未受到特別的要求。但由於受到奉行軍國主義，舉國上下一致為戰爭盡力的教育政策，以及自昭和十二年（一九三七）起的中日戰爭，之後的第二次世界大戰歷經八年的戰事影響，此期的美術作品所表現的幾乎都集中在與戰爭有關的主題。

4、戰後昭和期：

「第一米國使節團報告書」(1)與里德的「透過藝術的教育」理念，被稱為對戰後日本美術教育發展影響的最大要因。前者為了一掃當時日

(1)昭和二十一年（一九四六）當時的美國占領軍總司令部請本國派遣一流的教育專家至日本考察，以協助日本建立民主化的教育制度。此使節團以當時的伊利諾大學名譽校長，也是紐約州教育長官的喬治·D·史脫達德為首，共計由二十七名團員所組成的。

本軍國主義、超國家主義思想，強調民主主義的教育就如同藝術家的創作過程，其速成的動力並非來自外在的權威，而是出自本身的方法的制約、修練、蓄積。衆所周知，後者則是教育過程與藝術創造過程相互融合的理論。此外，美國的羅恩菲爾的《兒童美術與成長》(Creative and Mental Growth)所重視的「創造表現」與人格發展的關係等理論亦是一項要因。

「學習指導要領」（相當於我國的課程標準）的訂定是戰後日本小、中、高學校教育邁向和平民主的一項重要依據。昭和期學習指導要領的公布與改訂共計五次，其中有關美術教育的變革歸納如下：

◎昭和二十二年（一九四七）版學習指導要領（試案）

參考美國維吉尼亞州的 COURSE OF STUDY 作成的。以實用主義的生活美術為內容，強調「發表力的培養」、「技術力的培養」、「藝術心靈的啓發培養」，並採用小學、中學九年一貫的課程編成。教科名稱小學、中學同為「圖畫工作」（美勞），每週節數，小學一至三年級二節、四年級二～三節、五年級至中學三年級二節，每節的分鐘數未確定。

◎昭和二十六年（一九五一）版學習指導要領（試案）

此次的試案與倉促訂定的二十二年版與之相比，較具有日本特質，但是依然充滿生活美術的色彩，「發展兒童的造形品之配置組合的能力」則是此次改訂的一項新目標。內容重視小、中、高發展的關聯性，在用語上二十二年版的「考查」改為「評價」。每週節數的分配一至四年級「圖畫工作」（美勞）與「音樂」合占每週總時數的 15%～20%，五、六年級「圖畫工作」（美勞）、「音樂」、「家庭」三科目合占每週總時數的 20%～25%，每節的分鐘數未確定。

◎昭和三十三年（一九五八）版學習指導要領

與前二次的試案比較起來，此次以文部省的告示所公布的學習指導要領具有基準性與拘束性，從中亦可看出逐漸增強的管理體制。此期由生活中心轉向轉具系統性的美術教育，在目的、內容、方法均具體反映出民間美術教育團體的意見。每週節數的分配一年級為三節、二至六年級為二節，每節分鐘數未確定。

◎昭和四十三年（一九六八）版學習指導要領

此次改訂的準則之一是全般學習內容的「精選化」，圖畫工作科（美勞）在目標上也作了反應，精選為透過造形活動，培養美的情操、增長創造表現的能力、尊重技術、培養在生活中應用造形能力的態度。學習內容確立以美的表現之「繪畫」、「雕塑」、用的表現之「設計」、「工作」（勞作），以及「鑑賞」五個領域，並強調系統性的發展。每週節數不變，但是，每節的分鐘數變更為四十五分鐘。

◎昭和五十二年（一九七七）版學習指導要領

此次改訂的內容之一，是讓兒童擁有充分的時間過充實而不忙亂的學校生活。圖畫工作科所作的反應是，學習內容由原來的五個領域整理統合為「表現」與「鑑賞」兩個領域。每週節數減少為一年級至六年級均為二節，每節維持為四十五分鐘。

戰後日本的民間美術教育運動繼承戰前的「自由畫教育」、「農山村圖畫教育」、「想像畫教育」、「構成教育」等所具有的民間美術教育運動的影響力，對戰後日本美術教育的發展亦產生重要的影響。

其中以「創造美育協會」、「造形センター」（造形中心）、「新しい繪の會」（新畫之會）、「日本教育版畫協會」、「美術教育を進め會」（美術教育促進會）等較具代表性。除此之外，還有許多地方性的研究團體分布在全國各地。這些民間團體在戰後「透過造形表現，培養兒童的創造力」共同一致的美術教育目標下，對教學方法、教材的開發、改善，作出相當大的在野的教改力量，尤其是在指導要領的制定，或是對戰後日本美術教育發展方向的導引，均可見到其發揮了實質的效果。

綜合前述日本美術教育的歷史發展，小學美術教育課程的變遷，在戰前乃依據明治五年（一八七二）的「學制」以及之後的「教育令」、「小學校教則綱領」、「小學校令」、「國民學校令」等相關條文；戰後則是依據「學習指導要領」。昭和二十一年（一九四六）「日本國憲法」公布，次年依此公布的「教育基本法」與「學校教育法」則是此「學習指導要領」制定的依據。

以上關於日本美術教育史的「明治期」、「大正期」、「戰前昭和期」、「戰後昭和期」的分段簡要說明是筆者個人以日本歷史上各時代爲主軸作成的。在日本，一般較常見的美術教育史各階段的劃分約有以下幾種：

- ◎「鉛筆畫教育時代」→「毛筆畫教育時代」→「舊時代的美術教育進入近美術教育的轉換期」→「自由主義・個性教育主義的美術教育時代」→「戰後體制時代」
- ◎「西洋模倣・鉛筆臨畫時代」→「國粹保存・毛筆臨畫時代」→「毛筆鉛筆優劣論爭時代」→「大正民主自由運動時代至昭和初期」→「戰時體制下的美術教育」→「戰後教育改革與新教育體制下的美術教育」
- ◎「明治時代的美術教育」→「自由畫運動的時代」→「法西斯的美術教育」→「戰後美術教育的出發」→「現代美術教育的展望」

（二）、小學美術教科書的變遷

美術與其他教科最大不同點，是透過創造過程將每個人的內在活動引發出來，作多樣的表現。因此，同樣一個題材經過兒童的構思、創作所得到的結果亦呈現多樣化，無標準答案可言。理想的美術教學期待教師能自主開發課程，這與教師本身的資質能力有相當大的關係。也就是說，美術教學其「透過教師教學」的成分高過其他的教科很多。在現實的條件限制下，並非每位教師都具有自主開發課程的能力，也並非每位教師都具有美術教學的資質與能力。「美術教科書」的發行被認爲是解決這些問題的一項具體有效的方法。日本的學校教育使用美術教科書已有長久的歷史，其發展過程在日本的美術教育史上占有極重要的地位。以下是簡述其歷史的發展經過。

- 1、無檢定自由採擇期—自明治五年（一八七二）學制頒布至明治十八年（一八八五）。

有關這時期教科書的發行與使用，自明治四年（一八七一）川上寬（冬崖）所著日本最早的圖畫教科書《西畫指南》發行以來，至明治十九年（一八八六）所發行的教科書就有大約四十種之多。由於這個階段

注重技術訓練，教育方法多採「臨畫」，教科書也成了「臨本」（臨摹範本）。

這時期的教科書以川上寬（冬崖）的《西畫指南》、開成學校的《圖法階梯》、山岡成章的《小學畫學書》、宮本三平的《小學普通畫學本》為代表。其中，川上寬（冬崖）的《西畫指南》乃抄譯自英國 Robert Scott Burn 的《The Illustrated Drawing Book》，而宮本三平的《小學普通畫學本》則是引用美國 Chapman 之《The American Drawing Book》、Coe 的《Coe's New Drawing Cards for Schools》等的圖編輯成的。

2、第一期檢定教科書—自明治十九年（一八八六）至明治三十六年（一九〇三）。

依據明治十九年（一八八六）所制定的「教科用圖書檢定條例」，教科書的發行必須經過檢定。這時期因受到岡倉天心及在東京帝國大學教授哲學與經濟學的美國學者 Ernest. F. fenollosa 強勢的國粹保存主義的主張所影響。日本畫被納入普通學校的美術教育課程，毛筆畫取代了鉛筆畫成為教科書的主要內容。所發行的圖畫教科書有川合玉章的《帝國毛筆畫帖》、淺井忠的《小學畫手本》（鉛筆畫）、白濱徼的《日本臨畫帖》等。

3、國定一期教科書—明治三十六年（一九〇三）至明治四十二年（一九〇九）。

明治三十六年（一九〇三）國定教科書制度成立，由文部省（相當於我國的教育部）發行了數種美術教科書，其中明治三十七~三十八年間所發行的小山正太郎的《尋常（普通）小學鉛筆畫帖》、《高等小學鉛筆畫帖》與白濱徼的《尋常（普通）小學毛筆畫帖》、《高等小學毛筆畫帖》為日本最初的國定教科書。

4、國定二期教科書—明治四十二年（一九〇九）至大正六年（一九一七）。

明治四十三年（一九一〇）文部省發行的《新定畫帖》，將當時圖畫教育「臨畫」轉向「教育性圖畫」的理念作了具體的呈現。

《新定畫帖》整然編列出日本畫、西洋畫、圖案、色彩、構圖法、

透視圖、投影圖等專門性內容，與從前的教科書比較起來，具有劃時代的效果。但是，因目的並不十分明確，所以其「使用法」亦成為大正初期美術教育界熱鬧的討論話題。所產生的關聯性影響大致可分為兩個方向，其一是與大正時期的自由畫所提倡的「藝術的表現」有關。其二是與之後的新圖畫教育會所推行的「圖畫教育與社會、生活之關聯性的探索」有關。只是，當時多數的教師往往無視與其構成體系的用心，而只把它當作普通的美術教材來使用。

5、國定三期教科書—大正六年（一九一七）至昭和七年（一九三二）。

這時期亦可稱為「自由畫運動的時代」，由山本鼎所主張的「以自然為對象，讓兒童自由地透過自己的眼和心將所捕捉到的東西畫出來」的民間教育運動，對從明治初期以來注重實用主義技術教育的日本美術教育造成相當大的衝擊，也促成了對當時多數的教師將圖畫科書內的作品當作「臨畫」範本進行教學的「臨畫教育」的檢討契機。

「圖畫手工合一論」亦是此期的一項重要的美術教育理論，其代表者霜田靜志的「圖畫手工綜合論」主張「圖畫」與「手工」應綜合於「造形教育」的目的之下，成為「圖畫工作」（美勞）教科，其內容為繪畫、圖案、工藝、彫塑、鑑賞。霜田的著書有聚芳閣於大正十五年（一九二六）出版的《新教育に立脚せる圖畫手工指導の實際》。此構想的推動與戰後日本的造形教育センター的發展有直接關係。

前期所發行的國定美術教科書《新定畫帖》，在自由畫教育運動的極力推廣下，其存在性轉為輕微，相對的民間的教科書如《新撰小學圖畫》、山本鼎等人所編的《少年少女自習畫帖》等則陸續被出版。

6、國定四期教科書—昭和七年（一九三二）至昭和十六年（一九四一） 國定五期教科書—昭和十六年（一九四一）至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

此期日本因九一八事變、上海事變、蘆溝橋事變與中國進入全面戰爭狀態，並成為二次大戰的法西斯主義國家，美術教育在濃厚的戰爭色彩下呈現出低調的走向。除了前期出版的國定教科書《尋常小學圖畫》、《高等小學圖畫》之外、後期出版的教科書《エノホン》（圖畫書）、《初等科圖畫》、《初等科工作》、《高等科圖畫》、《高等科工作》

均充滿戰爭的色彩。

7、無教科書期—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至昭和二十九年（一九五四）。

戰後初期，依據日本文部省於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九月二十日公布的「有關終戰後教科用圖書的使用方法」（終戦ニ伴ウ教科用圖書取扱方ニ關スル件），以及同年十月二十二日聯軍總司令部公布的「關於日本教育制度的管理政策」（日本教育制度に對する管理政策），出現了「塗墨教科書」。也就是將教科書中涉及軍國主義、國家主義的部分用線劃上「×」記號，美術教科書也不例外。之後，從昭和二十一年（一九四六）六月十七日公布藝能科禁止使用教科書的指令，至昭和二十九年（一九五四）爲止，處於無教科書的時代。昭和二十三年（一九四八）完成「教科用圖書檢定要項」並於同年公布「教科用圖書檢定規則」，但是當初圖畫工作科的教科書卻被除外，小學至昭和三十年才開始恢復使用。

此期有不少由民間美術教育團體編輯，出版社發行的圖畫勞作參考書，例如《小學圖畫工作》、《兒童の圖畫工作》、《新圖畫工作》等。

8、第二次檢定教科書期—昭和二十九年（一九五四～）

昭和三十年開始使用的小學圖畫工作科教科書，由目錄得知當時發行者有十八家出版社，種類達二十一種之多。直到昭和五十年（一九七五）小學只剩下四家四種，造成此結果的原因不少，主要原因可能是被採用的數量少所致。對經得起考驗的出版社來說，此現象卻代表著其擁有穩定而廣大的市場。

此期圖畫勞作科教科書的特徵，大致可分爲以下數點：

- * 編輯上以兒童爲中心。
- * 教材系統不甚明確。
- * 一頁包含數種教材。（戰前的教科書以一頁一圖爲原則）
- * 編輯上以兒童的作品爲中心。
- * 有「以教科書學習」的傾向，所以教科書被賦予擔任提供資料的角色，在編輯上因採用豐富的作品實例與資料，呈現多樣而活潑的效果。

〈日本國民中學美術教育的發展概況〉

綜合各項文獻對日本的美術教育史區分期，大致可歸納為以下四個時期：第一期（一八七二年～一九一八年）初期接受外國美術教育的影響，第二期（一九一八年～一九三五年）提倡所謂自由畫教育的時期，第三期（一九三五年～一九四五年）戰爭時期的美術教育，第四期（一九四五年～現在）二次世界大戰後接受美國教育觀點影響的時期。以下將以此四期的美術教育史為背景，概述日本國民中學美術教育的發展史。

第一期（一八七二年～一九一八年）初期接受外國美術教育的影響

明治維新開啓了日本近代化的序幕，教育上的革新則有一八七二年（明治五年）所制定的「學制」，其中國民中學的教育課程有所謂的「畫學」。根據當時的教科書《西畫指南》（一八九一）與《圖畫階梯》（一八九二），其內容多為實用主義、技術主義、臨畫主義。可以說日本美術教育的出發，並非立足於以表現為主的美術教育觀點，而是具有強烈的技術教育色彩。當時，相對於西洋美術的滲透，有部分美術界人士提倡所謂的國粹主義，美術教育界則有「毛筆鉛筆優劣」的爭論。此一時期，國民學校的美術課程由鉛筆畫改為毛筆畫，當時雖然仍有部分的學校採用鉛筆畫的教學，從一八九三年以後的十年左右，可以說是毛筆畫最盛行的時期。

與其相對照的是，當時並無採用鑑賞教育以保護國粹文化的觀點，學校的美術教育也不特別以傳統的日本美術做為鑑賞教材。值得一提的是，由於日本的傳統工藝在維也納萬國博覽會（一九七三年）受到極大的好評，此一風潮與當時柳宗悅提倡的民藝運動互為結合。傳統的日本工藝之美，在日本美術教育近代化的過程一直受到相當的重視，學校的美術教育也總是包括傳統的日本工藝做為教材。

一九〇三年（明治三十六年）日本的國民學校，由檢定教科書制度改為國定教科書制度。最初的國定教科書包括《鉛筆畫手本（範例）》與《毛筆畫手本（範例）》。其次則有《鉛筆畫帖》與《毛筆畫帖》，

以及長達二十年左右所使用的《新定畫帖》（一九一〇年～一九三一年）。《新定畫帖》並不否定當時盛行的臨摹教學，其最大特徵在於排除當時鉛筆畫與毛筆畫的區別，具有重視學生精神發展的教材組織。其內容則多為寫生畫與圖案，其中並不特別言及鑑賞教育的問題。《新定畫帖》在日本美術教育史上具有重要的意義，可以說是第一期與第二期的中間產物。

第二期（一九一八年～一九三五年）自由畫教育運動

第二期的美術教育以山本鼎提倡所謂的「自由畫教育」運動為中心（大正時代），這是對初期以臨摹為主，缺乏個性的美術教育所提出的反省。山本鼎的「自由畫教育」運動開始於一九一八年（大正七年）所舉行的「獎勵兒童自由畫」的講演，翌年自由畫教育的主張在《中央公論》上發表，此後自由畫的美術教育運動波及日本全國。山本鼎認為所謂的自由畫即包括寫生、記憶、想像，不依賴臨本，應重視學生的直接表現。當時，贊成自由畫教育的論點指出：「真正的教育是利用學生自己本身發展的能力，以此強大的潛能為基礎使其發揚光大，（略）新教育的奧妙在於，不論是鑑賞或描寫或創造，都應活用各個學生的感性，以學生為中心，使其更為活躍發展。」在山本鼎所提出的美術教育理論架構，美術教育課程分為製作與鑑賞兩個領域。製作包括智慧與技巧，鑑賞包括美學與美術史的思考。但是在提倡自由畫教育的當時，由於非常強調自由表現製作的教學法，事實上並不重視鑑賞的教育機能。此影響使得美術鑑賞教育在以後日本的美術教育運動之中，始終不具備重要的角色。

當時贊成自由畫教育觀點的教育者非常多，一方面同時也有對主張排除形式化指導的自由畫教育的批判。例如，大竹拙三於一九三三年（昭和八年）所出版的《形象圖畫教育之新機構》一書中論及，應以人類美的感情與知的統一相互作用之觀點，提出繪畫的指導方法。指出繪畫活動應循自然→美的感情之誘發→知的統一→製作→繪畫的順序。並重視美術鑑賞教育的機能，認為美術鑑賞活動應包括：觀照、說話、形式的吟味、鑑賞等的一連串活動。儘管這個觀點在高呼自由畫教育運動

的當時未引起特別的重視，但是在日本美術教育史上，可以說是美術鑑賞教育體系的最早雛型。此外，岸田劉生的圖畫教育論，青木實三郎的農山村圖畫教學，中西良夫的想像畫教學，武井勝雄的構成畫教學都各具特色，此時期的日本美術教育界充滿活潑的議論與各種實驗性的美術教學活動。

第三期（一九三五年～一九四五年）戰爭時期的美術教育

一九三五年（昭和十年）之後，日本的教育界也充滿了國家主義、軍國主義的色彩。當時的教科書大多為直接的關係到日本國家精神涵養的教材，在日本美術教育史上，此時期被稱為「戰時體制下的美術教育」。

經過大正時代的自由畫教育運動，日本的美術教育可以說更加進步。從一九三一年（昭和六年）到一九三六年間所編訂的國民中學美術教科書《高等小學圖畫》（包括學生用與教師用）的教材分為：表現、鑑賞、故事三個領域。這在日本美術教育史上，是國定教科書採用鑑賞教育課程的第一步。但是在戰爭的背景下，當時的美術教材出現了許多戰車、飛機、兵士等有關戰爭的教材。一九四一年（昭和十六年）所公布的「國民學校令」中，關於「藝能科圖畫」的大綱中提出，必須維持並發揚傳統的藝術方針。一九四三年（昭和十八年）所公布的「中學校教科教授及修練指導要目」中，從第一學年到第三學年，鑑賞的內容完全以日本的傳統美術與工藝為中心。當時的日本美術教育是以透過傳統的藝能文化，達成陶冶日本皇國國民的使命，明確的提出以國家與民族為第一優先的觀點，這在日本美術教育史上可以說是一個特殊時期。

第四期（一九四五年～現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美術教育

一九四五年以後的日本美術教育，在民間也有活潑發展的美術教育運動，國民學校的美術教育也逐漸建立起完備的制度。日本戰敗後，根據民主主義的原則，學校教育強調自由主義思想，一掃國家主義、民族主義的陰影，戰時所強調的日本傳統美術則受到影響呈現低潮的狀況。

當時的課程標準「學習指導要領」最初是採用實驗性的方式（試

案)，各學校充滿著各種活潑的教學實驗，民間也成立各種新的美術教育團體。當時的美術教育思潮，不但受到美國當時教育思想的影響，同時也繼承第二次世界大戰前自由畫教育時期的各項教育思想，民間的美術教育運動因此非常昌盛。其中最為活躍影響最大的是「創造美育協會」的活動與教育觀。此教育觀的主旨在於，主張伸展學生的創造力並啟發各個學生的個性，但由於過度強調兒童的自發性成長，輕視技術指導的層面，同時也招致不少的批判。

關於戰後國民學校美術教育制度的變遷，可從數次的課程標準，「學習指導要領」改訂，探討其發展概況。

一九四七年（昭和二十二年）與一九五一年（昭和二十六年）的「學習指導要領」可以說是具有一種實驗性質，當時，國民中學美術的上課時數各年級都為二節課，即所謂的 2：2：2 制。國民中學美術的名稱仍採用戰前所使用的「圖畫工作科（美勞）」。

根據一九五八年（昭和三十三年）「學習指導要領」的改訂，國民中學美術的上課時數減少為 2：1：1，「圖畫工作科（美勞）」的名稱改變為「美術科」。究其原因，當時是把「圖畫工作科（美勞）」之中的美術部分與技術部分分離，而新設立「技術·家庭科」，重新釐清國民中學「美術科」所應具有的創造性表現與鑑賞的內容。

一九六九年（昭和四十四年）所改訂的「學習指導要領」之中，國民中學美術的上課時數增加為 2：2：1。當時，數學、自然、科學等理科的課程內容重視所謂的現代化，其他的各個科目也分別提出各個科目獨特的課程結構。國民中學美術課程所提出的課程結構為：繪畫、雕塑、設計、工藝、鑑賞等五個領域。

在一九七七年（昭和五十二年）的「學習指導要領」中，國民中學美術的上課時數維持 2：2：1 的制度。當時的最大特色在於各個科目的課程目標、內容、實施都重視簡潔的原則，主張把較多的彈性交給各個學校現場。並且各個科目的內容都重視精選，而美術科的五個領域（繪畫、雕塑、設計、工藝、鑑賞）則改為表現與鑑賞二大領域。其中表現領域與鑑賞領域又分別包括繪畫、雕塑、設計、工藝。此課程結構一直維持到目前的「學習指導要領」。

〈日本高級中學美術教育的發展概況〉

（一）、日本高級中學美術教育發展的歷史

在論及高級中學美術科之前，首先就日本的高級中學制度作概略性的說明。

日本現在的高級中學（高等學校）是依據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一九四七年所公布的「學校教育法」而設置的。在此之前，則是依據一八八六年公布的「中學校令」設置了「高等中學校」（一八九四年改稱為「高等學校」）。學生在當時的「複線型」學校制度下，其出路亦呈現複數化。

現在的高中就學年齡是十五至十八歲的三年間，戰前則是十六至十八歲的二年間。戰前的高等學校的畢業生幾乎全部以進入大學為目的。與其他的從中學升入師範學校、專科學校的學生不同。更異於現在不少的高中畢業生不進入大學的狀況。此外，戰前的女性不太被允許進入中學以上的學校就讀，因而以進入「高等女學校」的居多。

現行教育制度下的高中「美術」、「工藝」教科相當於戰前的「圖畫」、「手工」教科。但是戰前的高中「圖畫」與「手工」教科乃是開設在以培養當時的小學（小學的「手工」教科的設置始於一八八六年）及中學的「圖畫」與「手工」科教師為目的的高等師範學校與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在普通的高等學校並未開設。

因此，現行教育制度下的高中「美術」、「工藝」教科的歷史可以說始於戰後的一九四七年新學制的實施。特別要在此強調的是，戰前的舊學校制度相當複雜，若欲詳細理解可以參考教育學方面的文獻。

（二）、日本高級中學藝術教科的發展經過簡述如下：

- 1、昭和二十三年度（一九四八）起，音樂、圖畫、工作（勞作）並列三個教科，各為六個學分。當時，普通科的必修科目有六個，但是不包括上述三個科目。
- 2、昭和二十六年度（一九五一）起，音樂、圖畫、工作（勞作）、書道四個教科統括為藝能教科，各占二～六個學分，仍不包括於六個必修科目之內。

- 3、昭和三十一年度（一九五六）起，科目名改定為音樂、美術、書道、工藝、仍統括為藝術教科，各占二～六個學分，並規定藝術、外國語、家庭三教科之內有六個學分以上為必修。
- 4、昭和三十八年度（一九六三）起，音樂、圖畫、工作（勞作）、書道各被附上Ⅰ、Ⅱ而成為八個教科統括為藝術教科。其中，Ⅰ的科目為二個學分、Ⅱ的科目為四個學分，由Ⅰ的科目中選出二個學分包括於必修學分中。
- 5、昭和四十八年度（一九七三）起，音樂、圖畫、工作（勞作）、書道各被附上Ⅰ、Ⅱ、Ⅲ而成為十二個教科統括為藝術教科，各科目為二個學分，由Ⅰ的科目中選出二個學分包括於必修學分中。
- 6、昭和五十七年度（一九八二）與四十八年度同。
- 7、平成五年度（一九九四）亦無變更。